

2019 年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政法 委员会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19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第三部分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一）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主要职责：

按照《保密法》及其实施条例规定和有关文件依据设定，不对外公开。

（二）广州市天河区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主要职责：

负责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协调、指挥、督办、考核等工作；负责拟订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制度、服务标准和服务规范；负责区级网格化服务管理系统平台的总调度，受理有关投诉；负责全区社区网格化信息的收集上报、统计分析、舆情跟踪；负责联系、协调、指导街道网格化服务管理机构开展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全区网格员队伍建设、管理考核和业务培训，承担全区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评价考核。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19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2 个，包括委本级和下属 1 个预算单位，分别是：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广州市天河区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19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727.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	3286.8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8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9	0.00
四、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0	0.00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1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2	0.00
七、其他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	80.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5	1.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6	0.0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7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8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9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1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2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3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4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	359.2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6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8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3727.43	本年支出合计	49	3727.43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1	0.00
总计	26	3727.43	总计	52	3727.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727.43	3727.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86.80	3286.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0.88	0.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0.88	0.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285.92	3285.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01	行政运行	1776.33	1776.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8.59	238.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50	事业运行	41.35	41.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229.66	1229.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40	80.40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727.43	3727.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0.40	80.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0.40	80.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9.24	359.2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9.24	359.2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1.81	101.8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57.43	257.4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727.43	2257.32	1470.12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86.80	1817.68	1469.12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0.88	0.00	0.88	0.00	0.00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0.88	0.00	0.88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285.92	1817.68	1468.25	0.00	0.00	0.00
2013601	行政运行	1776.33	1776.33	0.00	0.00	0.00	0.0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8.59	0.00	238.59	0.00	0.00	0.00
2013650	事业运行	41.35	41.35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229.66	0.00	1229.6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40	80.4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0.40	80.40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727.43	2257.32	1470.12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 离退休	80.40	80.4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9.24	359.2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9.24	359.2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1.81	101.81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57.43	257.4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727.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3286.80	3286.8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80.40	80.4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1.00	1.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359.24	359.24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支出	48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3727.43	本年支出合计	50	3727.43	3727.43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1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6	0.00		53			
总计	27	3727.43	总计	54	3727.43	3727.4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727.43	2257.32	1470.1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86.80	1817.68	1469.12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0.88	0.00	0.88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0.88	0.00	0.88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285.92	1817.68	1468.25
2013601	行政运行	1776.33	1776.33	0.0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8.59	0.00	238.59
2013650	事业运行	41.35	41.35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229.66	0.00	1229.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40	80.4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0.40	80.4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0.40	80.4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727.43	2257.32	1470.1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0	0.00	1.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00	0.00	1.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1.00	0.00	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9.24	359.2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9.24	359.2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1.81	101.81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57.43	257.4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70.0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6.07
30101	基本工资	129.34	30201	办公费	17.05
30102	津贴补贴	563.15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10.38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44
30107	绩效工资	18.21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3.23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8.00	30207	邮电费	3.2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0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06	30211	差旅费	4.99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1.8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6.44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15.49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8.78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4.82
30302	退休费	3.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51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37.05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4.95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0.20
30309	奖励金	17.79	30229	福利费	34.59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4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6.9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9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3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3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3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068.87		公用经费合计	188.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4.60	0.00	9.60	0.00	9.60	5.00	9.57	0.00	8.41	0.00	8.41	1.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99	其他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 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5	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 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8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 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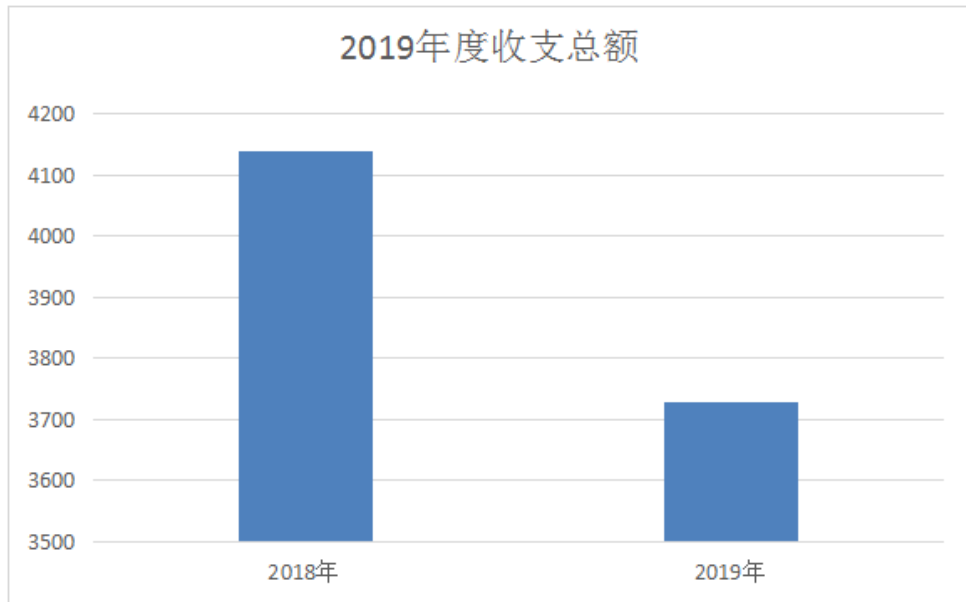
科目名称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财政专户小计
栏次	1	2	3
合计	2.77	2.77	0.00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二、专项收入	0.00	0.00	0.00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00	0.00	0.00
四、罚没收入	0.00	0.00	0.0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2.77	2.77	0.00
利息收入	0.25	0.25	0.00
其他利息收入	0.25	0.25	0.00
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	2.52	2.52	0.00
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2.52	2.52	0.00
七、捐赠收入	0.00	0.00	0.00
八、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注：

第三部分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19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2019年度收、支总计3727.43万元。与2018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412.18万元，下降9.96%。主要是一是年度内信息化项目及专项项目减少；二是区本级工作部署和业务安排，严格压减一般性支出，减少项目经费支出。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2019年度总收入3727.4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727.4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727.4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12.18万元，下降9.9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年度内信息化项目及专项项目减少；二是区本级工作部署和业务安排，

严格压减一般性支出，减少项目经费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19 年度总支出 3727.43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3727.4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2257.3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57.01 万元，增长 7.48%，主要变动情况：根据国家政策调整了机关事业单位工资、社会保障缴费及住房改革支出。

2. 项目支出 1470.1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69.18 万元，下降 27.9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年度内信息化项目及专项项目减少；二是区本级工作部署和业务安排，严格压减一般性支出，减少项目经费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3727.4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727.4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12.18 万元，下降 9.9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年度内信息化项目及专项项目减少；二是区本级工作部署和业务安排，严格压减一般性支出，减少项目经费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上年基数为 0，不可比）。

（二）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3727.4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727.4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010.49 万元，下降 21.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年度内信息化项目及专项项目减少；二是区本级工作部署和业务安排，严格压减一般性支出，减少项目经费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上年基数为 0，不可比）。

分功能科目看，1. 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0.88 万元，占 0.02%，主要用于高校优秀大学生培育工作专项经费。

2. 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行政运行（项）1776.33 万元，占 47.66%，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在职人员工

资福利和部门日常运作经费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38.59万元，占6.40%，主要用于专项项目经费支出和采购办公设备等。

4. 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事业运行（项）41.35万元，占1.11%，主要用于下属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工资福利。

5. 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1229.66万元，占32.99%，主要用于本部门职能职责、经常性业务和专项工作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80.40万元，占2.16%，主要用于单位退休人员退休费用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1万元，占0.03%，主要用于制作计划生育主题宣传品。

8.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01.81万元，占2.73%，主要用于汇缴单位在职在编人员住房公积金和发放住房改革补贴支出。

9.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57.43万元，占6.91%，主要用于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向单位在编人员和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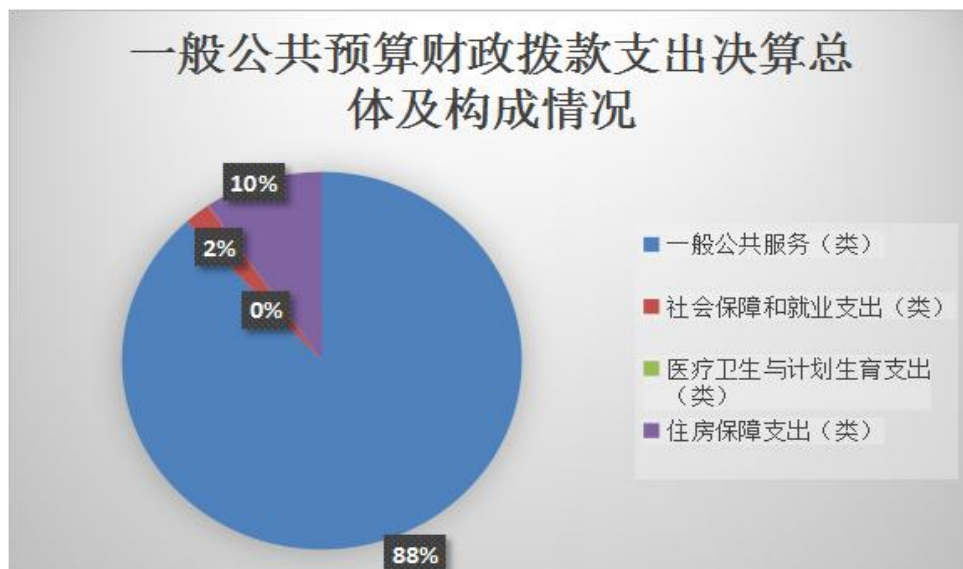
（三）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727.4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 2018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412.18 万元，下降 9.96%。主要原因：一是年度内信息化项目及专项项目减少；二是区本级工作部署和业务安排，严格压减一般性支出，减少项目经费支出。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3286.80 万元，占 88.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80.40 万元，占 2.1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1 万元，占 0.03%，住房保障支出（类）359.24 万元，占 9.64%。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4737.92 万元，支出决算 3727.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8.67%。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0.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预算基数为 0，不可比）。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有关部门依据共作安排，将资金二次分配至本部门执行，根据决算编报口径，该部分项目经费在本部门决算数据中体现。

(2) 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1776.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43%。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按照福利费、职工教育经费支出情况和行政费用支付主体调增调减预算。

(3) 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38.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0.20%，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按照工作计划和资金用途，将部分经费结转到本年度使用，未纳入年初预算；二是按照专项工作部署，年度内调整了经费。

(4) 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事业运行（项）41.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16%，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度按照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调整预算。

(5) 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1229.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2.50%，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依据实际情况将部分项目经费转移支付至区、街道部门执行；二是按照实际工作情况调整了年度预算。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80.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24%，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按照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和单位退休人员退休费用支出情况调整预算。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预算基数为0，不可比），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有关部门依据共作安排，将资金二次分配至本部门执行，根据决算编报口径，该部分项目经费在本部门决算数据中体现。

(8)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01.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8.32%，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按照在编人员工资福利支出调整预算。

(9)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57.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3.02%，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按照人员工资福利支出调整预算。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 2257.32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204.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68%。主要原因：厉行节约，严格压减一般性支出。

其中，人员经费 2068.87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1670.0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8.78 万元；公用经费 188.44 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186.07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0 万元。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支出 0 万元，与 2018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上年基数为 0，不可比）；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预算基数为 0，不可比）。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预算和支出情况

三、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9.57 万元，完成预算 14.6 万元的 65.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预算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8.41 万元，完成预算 9.6 万元的 87.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16 万元，完成预算 5 万元的 23.2%。

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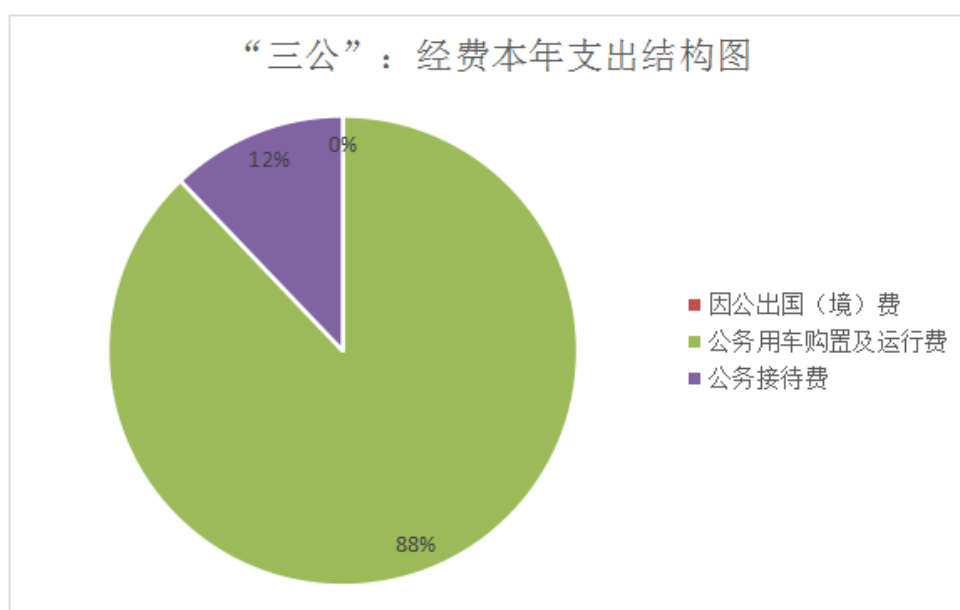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8.41 万元，占 87.88%；公务接待费支出 1.16 万元，占 12.12%。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委机关及下属 1 个单位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无相关开支内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8.4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2019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8.41 万元，2019 年委机关及下属 1 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等所需燃油费、维修保养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1.16 万元。主要用于委机关及下属 1 个

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2019年，委机关及下属1个单位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6次，接待人数共119人，主要包括广西省南宁市、辽宁省沈阳市、陕西省汉中市、浙江省诸暨市、贵州省贵阳市等多个单位、团体。）



（三）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部门2019年度会议费决算1.34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6.66万元，完成预算8万元的20.12%。主要原因严格执行中央、省、市文件要求，实现为基层减负，完成年度压减会议精简量化目标。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分别是：

专项工作会议历时半天，参会人数132人，共支出0.5万元，占会议费37.31%，其中场地租用费0.3万元，其他费用0.2万

元；

专项工作会历时半天，参会人数 57 人，共支出 0.12 万元，占会议费 8.95%，其中：其他费用 0.12 万元；

关于观看党课视频会议历时半天，参会人数 26 人，共支出 0.02 万元，占会议费 1.49%，其中：其他费用 0.02 万元；

专项工作会历时半天，参会人数 100 人，共支出 0.02 万元，占会议费 1.49%，其中：其他费用 0.02 万元。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88.4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38.36 万元，降低 16.91%。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贯彻落实过紧日子思想，严格压减一般性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04.6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9.8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19.8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74.9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3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4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2.77万元,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2.77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国库0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占0.0%,包括无相关收入;专项收入0万元,占0.0%,包括无相关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0万元,占0.0%,包括无相关收入;罚没收入0万元,占0.0%,包括无相关收入;国有资本经营收入0万元,占0.0%,包括无相关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2.77万元,占100.0%,包括其他利息收入0.25万元,国有资产处置收入2.52万元;捐赠收入0万元,占0.0%,包括无相关收入;政府住房基金收入0万元,占0.0%,包括无相关收入;其他收入0万元,占0.0%,包括无相关收入。

第四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党的十九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精神以及各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委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有效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项目（政策）绩效等各项管理工作。

组织申报 2019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16 项，申报覆盖率 100%，其中向社会公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12 项，公开覆盖率 75.00%。按照“部门职责—工作任务—项目目标”的框架体系，编报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进行年中整体监控。通过对绩效目标的有效管理，对推动本部门预算管理取得良好效果，对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年中，对所有财政资金支出项目开展绩效运行跟踪监控，共涉及资金 1470.12 万元，其中 500 万以上的项目 0 项、涉及资金 0 万元。通过对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有效管理，对推动本部门预算管理有序开展，对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效果显著。

在夯实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基础上，我委开展了一系列的绩效评价管理工作。

一、项目（政策）绩效评价

（一）绩效评价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19 年度所有财政资金安排支出的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 16 个项目，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00%，共涉及资金 1470.12 万元。其中绩效自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项目 16 个，共 1470.1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0%；绩效自评政府

性基金支出项目 0 个，共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0%。

（二）绩效自评的情况。结合部门决算管理工作，我委按要求对所有财政资金安排的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编制、执行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16 个项目共设置绩效指标 95 个，其中：产出指标 51 个，效益指标 44 个，基本能反映项目的工作目标，绩效指标基本做到目标定位清晰、个性化、细化和可量化。

（三）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1.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我委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的主要内容如下：

（1）天河区 2019 年来穗人员融合行动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①项目概况

1. 项目基本情况。

2019 年天河区来穗局通过购买社会服务，开展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购买社会服务项目，针对天河区来穗人员开展来穗人员融合服务，项目以提升来穗人员社会生活适应能力，帮助他们融入天河为目标，从政治、经济、文化各方面介入实施项目，积极关注来穗人员的文化、生活、工作，以政策宣传、大型关爱活动、社区治理参与、融合大课堂等多种形式开展服务。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购买社会服务项目主要包括包组一积分制政策的宣传服务和包组二的融合行动计划，其中包组一 2019 年来穗人员积分制政策宣传咨询服务项目，包括了“积分入户 圆梦天河”2019 年天河区积分入户政策宣传咨询服务月活动；“积分入学 圆梦天河”2019 年天河区积分入学政策宣传咨询服务月活动；“积分公租房 圆梦天河”2019 天河区公租房政策宣传咨询服务月活动；创新增能服务—2019 年来穗人员志愿服务四个方面的内容。根据实际开展的需求情况，在 2019 年 9 月和 10 月密集实施开展了“圆梦天河”2019 年天河区积分入户政策宣传咨询服务月的宣传服务，共在天河辖区内 7 个街道人流密集的地方，开展了关于积分入户的宣传服务，派发宣传单 3000 份，累计服务人次近 10000 人。在 2019 年 11 月和 12 月份进行了“圆梦天河”2019 年天河区积分公租房政策宣传咨询服务月的宣传活动，通过在密集人流进行摆摊宣传和进行 LED 巡逻车进行宣传，派发宣传单 1000 份，累计服务人次近 10000 人。在 2020 年 3 月和 4 月进行了“圆梦天河”2020 年天河区积分入学政策宣传咨询服务月的宣传活动，因为疫情缘故，所以采用了线上直播课程的方式进行，累计服务人数超过 10000 人，同时配合各街的防疫点，进行线下宣传单的自取，以及协助指引办理积分入学，派发宣传单 3000 份。而针对志愿者项目，在天河南街志愿者队伍的基础上，进行了服务的跟进，开展年关守护花市市场的志愿者服务及志愿者培训的服务。项目累

计服务工时为 3773 小时。

包组二天河区来穗人员融合行动计划开展内容包括天河区来穗亲子夏令营、来穗亲子冬令营、来穗长者重阳、来穗人员融合课堂、来穗人员年终关爱文艺汇演活动。以及“棠下同乡坊”天河区同地缘幸福试点项目和“前进邻好”2019 年前进街创新社会增能服务。截止 2020 年 5 月，开展了“雁临金穗，圆梦天河”——天河区 2019 来穗人员亲子暑期夏令营活动直接服务了 609 人，参与报名人数为 1046 人。开展了“雁临金穗，圆梦天河”——天河区 2019 来穗人员亲子暑期冬令营活动直接服务了 400 人，参与报名的人数为 860 人。开展“圆梦天河”2019 年来穗长者关爱服务共服务 412 人。开展了关爱来穗人员文艺汇演服务 1381 人，共累计服务了开展“圆梦天河”2019 年来穗人员融合课堂已经开展 36 节，直接现场服务 2396 人。其中开展线上课堂——“我和我的祖国”为祖国献礼课堂和“习环保知识 养文明礼仪”垃圾分类趣味学习课堂，线上学习参与人数达到了 34537 人。同时由于 2020 年新型冠状病毒的突然袭击，根据天河区来穗人员服务管理局的指示，我们将服务搬到了线上分别开展了疫情下的防护课堂，复工复产防疫课堂，“不一样的开学季”家庭管教课堂，针对居家消防安全培训的课堂等课堂服务。累积“圆梦天河”2019 来穗人员融合课堂共服务了 36933 人。开展“棠下同乡坊”天河区同地缘幸福试点项目和“前进邻好”前进街创新社会增能服务，共开展服务场次 16 场服务，共服务 4561 人。截止

2020年05月累积服务人次为79258人次，已完成服务工时总计12577小时。

通过天河区2019年来穗人员融合行动计划专项工作购买社会服务项目，让来穗人员感受到来自社会及政府的关爱、增强对于广州来穗人员积分制相关政策的了解和熟悉，及时享受到政府提供的政策红利。学习了广州文化、增长了社会见识、提升了职业技能、了解了各类来穗政策、也增强家庭亲子互动、拓宽了来穗人员支持网络、缓解来穗人员的压力，从各方面促进来穗人员适应广州，大大提升了来穗人员的安全感与归属感。

2. 项目资金情况。

项目期限为2019年7月至2020年6月，项目总金额为130万元整。（备注说明：由于新型冠状病毒的影响，项目结项工作由2020年3月份推迟到2020年6月份）

②项目绩效情况

3. 项目绩效目标。

（1）年度服务人次目标。

年度服务社区来穗人员12000人次以上，包括积分制入户服务人次目标。2019年务3500人次以上，积分制入学服务3500人次以上和积分制公租房服务3000人次以上，来穗人员志愿服务2000人次以上。

2019年度服务社区来穗人员6000人次以上，其中，“圆梦天河”来穗长者服务专项服务来穗长者400人次以上，“雁临金

穗、圆梦天河”专项服务来穗亲子 1000 人次以上，“圆梦天河”来穗人员融合课堂服务来穗人员 2800 人次以上，年终来穗人员关爱文艺汇演 800 人次，天河区创新社会治理项目服务来穗人员 1000 人次以上。

（2）服务成效目标

参与服务的来穗人员对各项积分制政策更加了解，能按照政策文件要求提交申请材料。

参与服务的来穗人员申请积分制入户、入学和公租房意愿更强烈。

参与服务的来穗人员比之前更加认同天河区的服务，提升来穗人员对天河区的本地归属感。

参与服务的来穗人员更加积极参与志愿服务，社区参与意识增强，同时也增加了积分制政策宣传推广渠道。

参与服务的来穗青少年对天河区文化的了解明显增加。

参与服务的来穗长者比之前留在天河区生活的意愿更强烈。

参与服务的艰苦行业来穗人员比之前更加认同天河区的服务。

参与服务的来穗人员对各项政策更加了解、学习到专业技能、了解到创业政策、学习到创业技能并能成功开始创业。

（3）社会影响力目标

不同服务年度内被市级以上平面媒体报道 13 次以上。

4.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为深化天河区广大来穗人员融入天河，2019年天河区来穗局创新了线下和线上等结合新媒体多渠道的服务模式，促使服务人数有了大量提升，线上线下服务近十万人次。为强化来穗人员对于惠民政策的了解，通过地毯式覆盖、视频直播、微信群聊等多种方式推广积分制政策宣传服务。另外为了表达对来穗子女和长者的关爱和欢迎，开展一系列的夏令营及冬令营服务，使来穗家庭在广州感受温暖和归属，同时为了表达对祖国70周年华诞的感恩，组织开展向祖国献礼的歌曲献唱，和祖国共同庆生等服务。另外搭建了来穗人员融合关爱的平台，开展了属于天河区来穗人员专属的文艺汇演舞台，超过60个节目参与比赛，最终决胜10支，完成从被服务者到参与者的角色转变。

一是，年度服务指标，年初指标值是2019年度积分制政策宣传服务社区宣传人数在12000人次以上，指标完成情况30000人次。

二是，年度服务指标，年初指标值是“圆梦天河”来穗长者服务专项服务来穗长者指标400人次，指标完成情况412人次。

三是，年度服务指标，年初指标值是“雁临金穗、圆梦天河”专项服务来穗亲子指标1000人次，指标完成情况1009人次。

四是，年度服务指标，年初指标值是“圆梦天河”来穗人员融合课堂服务来穗人员指标2800人次，指标完成情况8244人次。

五是，年度服务指标，年初指标值是年终来穗人员关爱文艺汇演指标800人次，指标完成情况1321人次。

六是，年度服务指标，年初指标值是天河区创新社会治理项目服务来穗人员 1000 次以上，指标完成情况 4561 人次。

七是，融合行动计划组织开展了“雁临金穗 圆梦天河”亲子夏令营和冬令营活动，根据上一年经验建议，通过公开广泛招募，来穗人员自主报名参与的方式，大大提升了来穗人员的参与积极性及宣传力度，通过组织广州来穗青少年消防安全体验基地、珠江游船、广州市城市规划展览中心、西汉南越王博物馆、广州科学中心、广州地方志新馆、广州市城市规划展览中心、广州塔-433 米白云星空观光、广州黄埔军校、广州辛亥革命纪念馆、岭南印象园、广东省博物馆等融历史、文化、艺术、科技等为一体的文化的景点，通过参观、体验、互动学习为一体的方式，让来穗青少年感受天河区文化的独特魅力，促进了来穗青少年对天河区文化从认识、了解，提升了来穗青少年对天河区文化的认同感和自豪感。

八是，通过开展“圆梦天河 情暖重阳”天河区来穗长者重阳节关爱服务项目，组织辖区内来穗长者通过红线女艺术中心、百万葵园、广东省博物馆、正佳极地海洋世界等景点，让来穗长者学习广州以及天河的文化，感受粤剧及岭南文化的魅力，让来穗长者感受到天河区对她们的接纳与关爱，也给来穗长者一个自我展示的平台，增强了来穗长者的认同感与归属感。

九是，通过融合课堂服务，提升来穗人员的技能，提升来穗人员解决问题的能力，全方位促进来穗人员融合。通过粤语课堂、

政策法规学习课堂、文化礼仪课堂、心理课堂、就业创业课堂等，以丰富多彩，符合来穗人员需求的服务，舒缓了来穗人员自身的压力，增强了来穗人员生活、工作的适应能力，提升了来穗人员对天河各项政策与来穗服务的认同，提升来穗人员社区参与。通过开展劳动与社会保障法律讲座、积分入户、入学政策宣讲创业环境与创业形式分析分享会、创业政策宣传和解读等活动，让来穗人员了解各方面政策，能够有效地享受政策福利，并根据祖国七十周年华诞，开设为祖国庆生的融合课堂服务，促进来穗人员的情感参与和融入。

十是，通过积分制政策的宣传服务，在整个天河辖区范围内，通过在密集来穗人员地铁口、市场、商铺等等多形式的宣传，以及通过线上直播方式进行讲解和指导。让广大天河区的来穗人员对于积分制的政策内容和申请条件和申请方式有了清晰的认识和了解。让广大来穗人员解决孩子上学和户口的问题，让其踏踏实实的在广州天河奉献和融入，从根本上促进了来穗人员的融合。

十一是，通过为天河区的来穗人员提供一个文艺汇演的平台，让其踊跃参与到节目报名中，同时选定在天河区艰苦岗位辛苦奉献的来穗人员，让来穗人员之间形成一个支持系统。文艺汇演报名参演的节目高达 60 个，最终决赛出一二三等奖，这个过程是来穗人员参与融入和认同的过程，来穗人员可以看到自己从文体社科、身体心理社会全方面的融合。

十二是，社会影响力目标，年初指标值是不同服务年度内被市级以上平面媒体报道 13 次以上，指标完成情况是积分制政策宣传和融合行动开展一年以来，通过广东电视台新闻频道、广东电视台珠江频道、广州电视台、南方都市报、新快报、信息时报、南方日报等媒体报道共达 50 次，得到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天河区来穗人员通过参与融合行动，从活动参加者到服务参与者，开始加入志愿者服务队，参与志愿活动协助，义演等服务中，参与意识逐步提升，愿意为天河的服务提供自己的力量。

③存在问题。一是，来穗融合行动目前对于来穗人员自主参与共治共建共享的社会治理新格局的主动性不够，缺乏更宽广的平台提供；二是，服务的受众人群虽然较广，但是对于来穗人员分层分类的深层次需求的服务的深入性还不够。

④相关建议。一是，如果能够在天河区辖区内以片区点成立来穗人员服务中心，为来穗人员提供更全面更具有主动性的服务，这将会对于服务的受众，和服务的成效，服务对象的主动性和积极性都有极大的提升。二是，加强线上来穗人员的服务平台的搭建，利用碎片化的时间和网络便利性的特点，对于来穗人员的政策知识的传递，线上互助平台的搭建都可以进行积极的推广和宣传，利用网络特点将来穗人员的力量汇聚一起。三是，加强对困境来穗人员的帮扶工作，做好困境来穗人员的筛查，结合出租屋的综合管理，做好对困境来穗人员的建档工作和后续跟进服务工作。及时做到预防和跟踪服务。

2. 第三方绩效评价报告。我委本年度无第三方绩效评价报告。

(四)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我委本年度未参加财政部门组织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按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本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部门整体财政资金支出 3727.4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727.43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委较好完成了 2019 年履行职能职责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整体支出和项目（政策）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总体上达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

部门整体财政支出	支出总额（万元）	3727.43	部门整体预算完成率：	99.59%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727.43		
年度目标	部门整体支出目标		部门整体目标完成情况	
	一、防范重大风险 二、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 三、建设高水平法治天河环境 四、打造过硬政法队伍		圆满完成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大庆和澳门回归 20 周年安保维稳工作，全区共打掉黑社会组织 3 个、恶势力犯罪集团 8 个、恶势力犯罪团伙 125 个，查封冻结扣押涉黑涉恶资产 2.1 亿元，涉黑涉恶“保护伞”立案 23 宗，全区案件类警情、立案情况实现七连降，治安形势持续向好，落实 2158 个来穗人员随迁子女积分入学，4092 人积分入户，共服务来穗人员 25 万余人，主管的天河区平安建设促进会 被广州市社会组织联合会评为 2019 年度优秀区级平安促进会，天河区连续 5 年在全市综治工作（平安建设）考评中排名第一，区委政法委被评为 2016 至 2018 年度广州市综治维稳工作先进集体。	
主要任务（重要事项）	任务（重要事项）绩效目标		任务（重要事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任务（重要事项）涉及实际支付财政资金（万元）

防范重大风险	全面维护政治安全，有效防控重大风险，打好扫黑除恶攻坚战，大力提升政法智能化水平。	牵头开展维护政治安全专项行动，深入开展护湾工程，有效防范风险因素倒灌；按照“标本兼治、重在治本”的工作原则，构建立体式全链条维稳长效机制，加强区维稳信访一体化工作站智能化建设，圆满完成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大庆和澳门回归 20 周年安保维稳工作；全区严厉打击黑社会组织、恶势力犯罪集团、恶势力犯罪团伙，查封冻结扣押涉黑涉恶资产，涉黑涉恶“保护伞”立案 23 宗，天河区扫黑除恶工作得到中央督导组肯定；深化政法智能化建设，实现主要道路、重点部位、重点区域、重点场所公共安全视频全覆盖。	586.21
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	探索基层治理新路径，搭建服务群众“连心桥”，开创平安建设新局面。	深化政法智能化建设，实现主要道路、重点部位、重点区域、重点场所公共安全视频全覆盖；多形式开展积分制入户、入学、积分制公租房、融合行动、来穗人员信用平台建设各类工作，探索“前进邻好”基层治理与文明实践模式，开展“网格化+智慧党建”创新应用项目；全区案件类警情、立案情况实现七连降，治安形势持续向好。	649.02
建设高水平法治天河	建设高水平法治天河环境	深入推进依法治区，组建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召开第一次全体会议，印发年度全面依法治区工作要点、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等系列文件。召开首届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履职报告评议会，全面推行政府法律顾问全覆盖，法治化营商环境持续改善。	24
打造过硬政法队伍	打造过硬政法队伍	天河区连续 5 年在全市综治工作（平安建设）考评中排名第一，区委政法委被评为 2016 至 2018 年度广州市综治维稳工作先进集体。编外人员队伍年初 67 人，年末 71 人，保持了人员队伍稳定性并适量增员，为政法工作高质量完成提供充分的人力资源保障。	132.89

2019 年主要工作情况：

（一）2019 年，全区政法战线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区政法工作会议部署，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扎实推进平安天河、法治天河和过硬政法队伍建设，以安全稳定护航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各项政法工作取得新成效。

1. 全面维护政治安全。牵头开展维护政治安全 8 个专项行动，有效防范抵御香港“修例风波”倒灌，开展政治安全爱国主题教育进校园活动，加强反恐应急演练，巩固无邪教示范区创建成果，“街头政治”活动和暴恐袭击案事件保持“零发生”。

2. 有效防控重大风险。按照“标本兼治、重在治本”的工作原则，构建立体式全链条维稳长效体制机制（制定《天河区处置群体性事件工作指引等“1+6”配套文件》，加强区维稳信访一体化工作站智能化建设，与“广清中心”协同打造“一站两中心”金融风险防控项目，建立“网上+传统”情报预警体系。组建区安全稳定联合工作专班，建立一支 200 人的辅警处突队伍，增设 2 个固定分流安置点），创新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重大不稳定问题化解率 97.4%，信访积案办结率 100%，妥善处置团贷网、“华润天合”、“天泽”投资聚集等不稳定事件近 300 起，圆满完成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大庆和澳门回归 20 周年安保维稳工作。

3. 打好扫黑除恶攻坚战。在 2019 年上半年省委政法委开展的扫黑除恶民意调查中，我区群众知晓率、满意率均居全市第一。

坚持刑事司法与行政执法相结合，进一步加强刑事司法和行政执法衔接，推动专项斗争从“打击为主”向“打击整治并重”转变，从政法、纪检监察、组织部门为主向各行业主管部门联动转变，努力实现“打击与防范”“治标与治本”的有机统一。

4. 大力提升政法智能化水平。深化政法智能化建设，实现主要道路、重点部位、重点区域、重点场所公共安全视频全覆盖（目前区财政投资建设公共安全视频摄像头 7783 个，高清道路卡口系统 96 套，社会力量投资建设视频监控探头约 12.5 万个）。建成“1+21”综治智能化指挥平台，全面构建并形成以“综治中心+网格化+信息化”为主体的工作体系。发展智慧新警务，推进云网端工程、智慧新防控等 3 个示范点和智感安防区建设，创新 4G 执法记录仪人脸识别应用，获国家《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加快智慧法院建设，建成启用全省首个综合送达专用平台，全市首个金融案件一体化处理平台，在全市率先启用远程司法确认平台，上线运行全市首个 ODR 智能化解管理系统——“天和”多线纠纷在线化解平台。推动智慧司法建设，“社区矫正智能监管平台”获得全国政法智能化建设创新案例——“智慧司法十大创新产品”。

5. 来穗人员服务管理。建立综合性、示范性的来穗人员综合服务平台。多形式开展积分制入学、积分制公租房、融合行动、来穗人员信用平台建设各类工作（帮助 2158 个来穗人员随迁子女积分入学，4092 人积分入户），共服务来穗人员 25 万余人。成立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者总队和 41 支志愿者队伍参与基层治理，探索“前进邻好”基层治理与文明实践模式，开展“网格化+智慧党建”创新应用项目，发动 3 万多名党员参与网格化服务

管理。完成全区 219 个社区议事制度及居民议事厅建设，抓好社会救助、养老服务等民生工作，不断增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6. 推进法治天河建设。推广天河南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整合法律服务资源的经验做法，探索打造精细化公共法律服务模式。持续开展“公安网+”巡逻盘查，深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全区刑事治安警情、刑事立案分别同比下降 10.2%、5.2%。完善普法依法治理机制，制定 2019 年精准普法工作方案，召开首届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履职报告评议会，全面深化精准普法。

（二）当前，天河区社会大局保持稳定，但是不稳定因素复杂交织，政法工作面临的形势依然严峻。2020 年重点抓好以下几个方面工作：一是提高洞察能力，防控化解重大风险。二是提高治本能力，有效化解社会矛盾。三是提高转化能力，推进基层治理出新出彩。四是提高履职能力，加强政法系统自身建设。面向新时代，全区政法系统将积极融入大湾区，深入推进天河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干在实处，走在前列，切实担负起党和人民赋予的职责使命，维护天河长治久安。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